

2022 年度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
害生物防治检疫站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主要任务是负责白龙江林区的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及苗木培育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宣传有关林木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 负责林木引种以及种质资源管理，组织林木良种的选育、审定和推广。

3. 培训林木种苗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对林木种苗生产

和经营提供信息服务和技术指导。

4. 组织、指导、监督全局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5. 建立健全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体系，发布林业有害生物发生信息，制定应急除治预案。

6. 组织森林植物疫情普查，负责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

7.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技术的研究、培训和交流，引进、推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适用技术。

8. 查处违反有关林木种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机构设置

机构情况。国有林场改革后，我站隶属于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垂直管理，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决算，纳入决算编制机构 1 个，独立编制机构数共 1 个，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人员情况。纳入决算编制人数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与上年相比减少 6 人；离休人员 1 人，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根据《甘肃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所属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批复》（甘编委复字[2018]5 号）精神，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内设 3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林木种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科。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万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9.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1.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3.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35
	30			61	
总计	31	319.57	总计	62	319.57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1.13	30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7	3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1	3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4	1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7.86	2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7.86	21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77.86	17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3.22	254.13	59.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7	39.9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1	39.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4	1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7	1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9.94	177.86	52.08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63	177.86	42.77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77.86	177.86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77	0.00	32.77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31	0.00	9.31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31	0.00	9.3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3	19.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97	39.9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77	16.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00	7.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0.63	220.6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53	19.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1.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3.90	303.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5	6.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1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10.25	总计	64	310.25	310.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3.90	254.13	49.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7	39.9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1	39.7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4	19.2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7	16.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7	16.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1	11.0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6	5.7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0.00	7.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7.00	0.00	7.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7.00	0.00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0.63	177.86	42.77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63	177.86	42.77
2130204	事业机构	177.86	177.86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0.00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77	0.00	3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3	19.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3	19.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3	19.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96	30201	办公费	1.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39	30202	印刷费	0.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9.5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46	30205	水费	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8	30206	电费	0.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2	30208	取暖费	3.8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1.9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0.14	公用经费合计					1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5	0.00	1.60	0.00	1.60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19.5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4.97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二是本年项目资金较上年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01.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1.13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13.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4.13 万元,占 81.13%;项目支出 59.09 万元,占 18.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0.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64.29 万元,下降 17.1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基本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二是本年项目资金较上年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3.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52 万元,下降 16.8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

基本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二是本年项目资金较上年项目资金减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省财政厅拨付遗属生活费 5.28 万元,导致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数不等。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6.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增资 10.20 万元；二是年中省财政厅下达了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资金 10 万元,受疫情影响,导致林业项目在当年已无法实施而形成资金结转 6.35 万元,导致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数不等。

5.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4.1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40.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1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3.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67 万元,下降 32.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度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5.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 万元,增长 257.92%,主要原因是举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培训班。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7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公务出差及市内特殊情况应急。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56.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9.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社会保险补助”、“林木良种培育补助”、“第一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第二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项目投入社会效益明显,项目产出社会满意度较高,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得到较好的实现,有力的保障了单位各项林业业务的开展。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绩效目标自评表(分项目进行综述)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保险补助”、“林木良种培育补助”、“第一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第二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如下:

(1)社会保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

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职工各项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存,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社会保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2)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7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 50 万株云杉良种苗木的抚育管理。提升良种育苗产量和质量,增强林木良种苗木供应能力,降低良种育苗生产成本,提高苗木的科技含量,促进现代林业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3)第一批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设备购置,加大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力度,进一步提高预防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预算执行率、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次数未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增强松材线虫病监测力度,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4)第二批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1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7.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资金的投入,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的培训,进一步提高基层人员防治技术水平,提高有害生物防治效果,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预算执行率、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次数未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推进项目进度,确保年初各项工作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5)省级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9.12 万元),执行数为 19.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资金的投入,加大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力度,进一步提高预防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客观因素影响,部分指标设置与实际完成差异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靠实部门主体责任,进一步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2022 年白龙江林检站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保工程管护-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职工各项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存，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已全面完成，100%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8.33	8.33	
			预算资金到位率		7 万元	7 万元	8.35	8.35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8.33	8.33	
			资金保障率		100%	100%	8.33	8.3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8.33	8.3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100%	8.33	8.3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群众增收水平		较明显	9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100%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生存环境是否明显		明显	9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工生活是否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9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 年白龙江林检站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年完成 50 万株云杉良种苗木的抚育管理。提升良种育苗产量和质量，增强林木良种苗木供应能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项目已完成验收。			

目 标	力，降低良种育苗生产成本，提高苗木的科技含量，促进现代林业建设。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林木良种苗木 培育	50 万株	50 万株	5.55	5.55	
			苗木除草、浇灌	≥5 次	6 次	5.55	5.55	
			苗木打药、施肥	≥3 次	3 次	5.55	5.55	
			预算资金到位 率	10 万元	10 万元	5.6	5.6	
		质量指标	抚育管理的二 级苗木	≥95%	90%	5.55	5.55	
			抚育管理的一 级苗木	≥80%	92%	5.55	5.5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55	5.5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 前	2022 年 12 月底 前	5.55	5.55	
		成本指标	苗木成本控制	0.2 元/ 株	0.2 元/ 株	5.55	5.5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优良苗木产值 (元/亩)	10000 元 /亩	10000 元/亩	7.5	7.5	
		社会效益指 标	辖区群众知晓 率	≥80%	90%	7.5	7.5	
		生态效益指 标	提高生态环境	明显	85%	7.5	6.3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是否建立良好的 种苗市场	是	85%	7.5	6.3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76	
说 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

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 年白龙江林检站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一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5.77	10	57.7%	5.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5.77	—	57.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 2022 年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进行设备购置，加大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力度，进一步提高预防效果。				受疫情影响，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前，未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次）	≧3 次	3 次	6.25	6.25	
			取样检测	≧1 次	1 次	6.25	6.25	
			设备购置数量	预算批复数	100%	6.25	6.25	
			资金到位率	10 万元	10 万元	6.25	6.25	
	质量指标		督导检查及时性	及时	100%	6.25	6.25	
			取样、检测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80%	6.25	5	
		成本指标	定额标准内	100%	100%	6.25	6.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晓率	≥89%	9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投入使用率	100%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6.5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保护区保护能力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	9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4.52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白龙江林检站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7.88	10	78.8%	7.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7.88	—	78.8%	—

		上年结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投入，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的培训，进一步提高基层人员防治技术水平，提高有害生物防治效果，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受疫情影响，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未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次）	≥1 次	1 次	8.33	8.33	
			松材线虫病试剂采购	>=1 套	1 套	8.33	8.33	
			资金到位率	10 万元	10 万元	8.35	8.35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78.8%	8.33	6.5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	2022 年 12 月底前	8.33	8.3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100%	8.33	8.3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晓率	≥89%	9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	有效控制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6.5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	9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6.11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 年白龙江林检站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级林业草原资源保护与发展-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2	19.12	19.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9.12	9.12	9.12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 2022 年省级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资金，加大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力度，进一步提高预防效果。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	≥3 次	2 次	10	6.67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监测、调查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晓率	≥89%	9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	有效控制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6.5%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	9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96.6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主管部门需随决算公开部门评价（含委托第三方对部门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报告或案例，可以附件形式附后。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绩效自评工作整体评价为“优”，其中：5 个项目为“优”，实现了项目绩效全覆盖，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 0 项，

涉及资金 0 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各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评价指标体系较完整，评价标准较科学，为单位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不断提高。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六、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